

贵州永吉印务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证券代码:603058 证券简称:永吉股份 公告编号:2018-069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贵州永吉印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8月21日通过电子邮件、电话或传真等方式向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发出《贵州永吉印务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通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于2018年8月31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到董事7人,实到董事6人,董事高翔先生因公出差未能出席,公司监事列席了会议。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召集并主持。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贵州永吉印务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公司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的议案》
公司《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以下简称“《激励计划(草案)》”)、《本激励计划》中规定若公司发生派息等事项,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将根据本激励计划予以相应调整,调整方法为:P=P0-V。公司于2018年5月8日召开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2017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并于2018年5月22日公告了《贵州永吉印务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分配方案:本次利润分配以方案实施前的公司总股本422,510,000股为基数,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06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25,410,600.00元。
P0为调整前的授予价格6.47元/V为每股的派息额0.06元/股。因此,调整后授予价格P=6.47-0.06=6.41元/股。鉴于公司2017年年度权益分派已于2018年5月28日实施完毕,故董事会根据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对本激励计划预留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进

行调整,调整后的授予价格为6.41元/股。上述调整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激励计划(草案)》的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况。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相关内容请查阅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海证券交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调整公司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的公告》。
以上事宜已经公司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授权董事会办理,无需再次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向公司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根据《管理办法》、《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以及公司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董事会认为《激励计划(草案)》规定的预留限制性股票的授予条件已经成就,同意公司于2018年9月6日为预留授予日,向符合授予条件的1名激励对象授予30万股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为6.41元/股。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相关内容请查阅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海证券交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向公司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限制性股票的公告》。
以上事宜已经公司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授权董事会办理,无需再次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回购公司部分社会公众股份的预案》;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回购社会公众股份管理办法(试行)》(关于上市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补充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股份业务指引》(2013修

贵州永吉印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独立董事辞职及补选独立董事候选人的公告

证券代码:603058 证券简称:永吉股份 公告编号:2018-073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贵州永吉印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公司独立董事杨通河先生递交的书面辞职报告。杨通河先生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及相应的董事会专门委员会职务,辞职生效后杨通河先生将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
杨通河先生辞去公司董事会独立董事职务,公司独立董事人数将不足占董事会人数三分之二的法定比例要求,根据《公司法》《关于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杨通河先生的辞职申请将自公司股东大会选举产生新任独立董事后能生效。在此之前,杨通河先生将按法律法规等相关规定,继续履行独立董事相关职责。杨通河先生在担任公司独立董事期间,在《公司章程》赋予的职权范围内勤勉尽责,公司董事会对杨通河先生为公司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根据《公司法》、《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公司章程》、《董事会及监事会工作细则》规定,2018年8月31日,公司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独立董事辞职及补选王强为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同意提名王强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附后),任期自公司2018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为止。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已对王强先生的学历、工作经历等情况进行了充分了解,认为其担任独立董事的资格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王强先生作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须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备案。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8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贵州永吉印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8月31日
简历:
王强,男,1970年1月出生,工商管理硕士,会计师、审计师、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中国注册会计师。现任贵阳安达会计师事务所所长,副所长,贵州君安房地产土地资产评估有限公司执行董事,贵阳百业勤务咨询有限公司总经理,贵州省资产评估协会常务理事(曾任中国资产评估协会理事),中天金融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上海申奇制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贵州黔源电力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贵阳市旅游文化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外部董事,贵阳市资产投资经营管理部外部董事,贵阳经济技术开发区国有资产投资经营有限公司外部董事,中国华融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贵州分公司等多家会计师事务所顾问。

贵州永吉印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8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证券代码:603058 证券简称:永吉股份 公告编号:2018-075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18年9月17日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18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18年9月17日14点00分
召开地点:贵阳市云岩区观山东路198号公司会议室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18年9月17日至2018年9月17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明股东姓名、股东账户、联系地址、邮编、联系电话,并附上身份证及股东账户复印件,文件上请注明“股东大会登记”字样。
六、其他事项
(一)股东大会现场会议预计半天,与会股东的交通及食宿费用自理。
(二)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刘芹
联系地址:贵阳市云岩区观山东路198号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电话号码:0851-86607332
传真号码:0851-86607332
特此公告。
贵州永吉印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8月31日

Table with columns: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Includes rows for '关于回购公司部分社会公众股份的预案' and '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具体办理回购社会公众股份相关事宜的议案'.

Table with columns: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Includes rows for '非累积投票议案' and '累积投票议案'.

重庆三峡水利电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增加临时提案的公告

证券代码:600116 证券简称:三峡水利 公告编号:2018-031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股东大会有关情况
1.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18年9月13日
3.股权登记日
4.增加临时提案的情况说明
1.提案人:汇天泽投资有限公司
2.提案程序说明
公司于2018年8月21日公告了股东大会召开通知,单独持有4.37%股份的股东汇天泽投资有限公司,在2018年8月31日提出临时提案并书面提交股东大会召集人。股东大会召集人按照《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有关规定,现予以公告。
3.临时提案的具体内容
根据《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经持有公司3%以上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汇天泽投资有限公司提交的临时提案,建议修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并选举刘世铭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具体内容如下:
(1)修改《公司章程》
将《公司章程》第一百一十二条“董事会由10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4人。董事会设董事长1人,可设副董事长1人。”修改为“董事会由11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4人。董事会设董事长1人,可设副董事长1人。”
(2)选举刘世铭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
刘世铭,男,33岁,大学本科学历。现任汇天泽投资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曾任中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投资银行部业务六部总经理,曾在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私募融资部和金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投资银行部工作。刘世铭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三、除了上述增加临时提案外,于2018年8月21日公告的原股东大会通知事项不变。
四、增加临时提案后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一)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日期时间:2018年9月13日14点00分
召开地点:重庆市万州区高第街85号三峡水利大厦19楼会议室
(二)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18年9月13日至2018年9月13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三)股权登记日
原通知的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不变。
(四)股东大会议案和投票股东类型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对公司2018年半年度报告问询函的公告

证券代码:601212 证券简称:白银有色 公告编号:2018-临069号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8月31日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发来的《关于对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半年度报告的问询函》(上证公字【2018】2442号)(以下简称“《问询函》”)。《问询函》具体内容如下: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依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3号-半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以下简称《格式准则第3号》)等规则的要求,经对你公司2018年半年度报告的事后审核,现就如下问题需要你公司作进一步补充披露:
1.半年报披露,公司报告期内实现营业收入223.68亿元,较同期下降16.78%,净利润9699.84万元,而上年同期盈利1.35亿元,业绩同比下降16.78%,净利润下降原因:
(1)按照不同产品分别列报报告期和上年同期的产量、销量、收入、毛利情况,并说明变化情况和差异产生的原因;
(2)说明当期销售产品中阴极铜、锌、金等产品价格波动情况,并就价格波动对营业收入和营业利润的敏感性分析,说明单价波动对营业利润的具体影响。
2.半年报披露,本期财务费用同比增加2.85亿元,其中利息支出同比增加1.8亿元,半年报披露原因:本期较上年同期增加利息支出增加55亿元且借款成本同比上升。请补充披露:(1)当期借款的平均利率,净利润上浮幅度;(2)新增55亿元银行借款的主要用途;(3)公司目前资产负债率为72.24%,处于2016年以来最高水平,请公司结合平均借款期限、利息保障倍数等,分析说明公司目前的偿债能力。
3.半年报披露,公司本期外汇兑损同比增加1.1亿元原因是本期美元升值人民币贬值,汇率变动增加汇兑损失。请公司补充披露目前的汇率风险敞口,并就汇率波动对汇兑损益进行敏感性分析,并说明公司是

海南椰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全资子公司增资事项的进展公告

证券代码:600238 证券简称:*ST椰岛 公告编号:2018-090号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截止本公告日,海南椰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海南椰岛”)以增资扩股的方式将椰岛小城二期土地使用权及在建工程(A区)投资至海南椰岛阳光置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阳光置业”)的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变更工作已完成。
增资情况概述
2018年7月21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向全资子公司增资的议案》,同意公司向椰岛小城二期土地使用权及在建工程(A区)按照评估价值人民币372,623,363.00元以增资扩股的方式投资全资子公司阳光置业,详见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的《海南椰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全资子公司增资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71】)。
二、增资进展情况
2018年7月19日,公司取得了澄迈县人民政府《关于同意海南椰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将名下90872.01平方米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变更登记到海南椰岛阳光置业有限公司名下的批复》;2018年7月30日,公司办理完成将椰岛小城二期土地使用权及在建工程(A区)增资至阳光

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调整旗下基金所持停牌股票估值方法的公告

根据中国证监会【2017】13号《中国证监会关于证券投资基金估值业务指导意见》,中国证监会公告【2013】13号《关于发布中基协(AMAC)基金行业股票估值业务的通知》,经与托管行协商一致,自2018年8月31日起,本管理人对于旗下基金所持停牌股票(002450)按指数收益法进行估值。

客户服务热线:400-8868-666
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守信、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预示其未来表现。投资者投资于本公司管理的基金时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八年九月一日